

2017 年度

福建省审计厅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6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7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审计厅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全省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以及省有关审计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承担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起草审计方面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参与起草财经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

（三）向省政府和审计署提出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省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省政府有关部门和设区市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省直各部门（含直属事业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 设区市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省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 使用省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 省级投资和以省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 省级地方商业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省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体地位的地方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

6. 省政府有关部门管理的和受省政府委托由社会团体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环境保护资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8. 省属国有企业和省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体地位的企业资产、负债、损益情况。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由审计厅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国家机关和依法属于审计厅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

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省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开展审计质量检查。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根据审计署授权对中央驻闽单位和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对国有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在闽分支机构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审计。

（十）与设区市政府共同领导设区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监督市、县（区）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设区市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做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设区市审计机关负责人。

（十一）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十二）在审计署的统一部署下，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组织建设全省审计信息系统。

（十三）承办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审计厅包括 24 个机关行政处室（含机关党办、驻厅纪检组）及 4 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审计厅	财政核拨	188	178
福建省审计厅审计举报中心	财政核拨	14	12
福建省审计科研院所 (福建省政府投资项目和国外贷援款项目审计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20	16
福建省审计厅计算机应用中心	财政核拨	7	6
原福建省审计干部培训中心	财政核拨	15	1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7 年，福建省审计厅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按照审计署的统一部署，认真履行审计监

督职责，不断加强改革创新，取得较好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审计工作：

（一）持续开展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组织全省对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财政政策、“放管服”改革等专题和 447 个重点建设项目进度开展跟踪，促进补短板、强弱项、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防风险。

（二）深化财政审计。省市县三级联动开展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对省级 131 个一级预算单位实现财政大数据电子分析全覆盖，重点审计 10 个部门，并开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支持现代农业发展资金使用绩效、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情况、税收征管及优惠政策执行情况等专项审计调查。

（三）进一步深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对 26 名主要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连续六年组织开展上一年度审计结果整改落实情况督促检查。

（四）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工作。推动省两办出台我省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施方案，组织全省开展 10 个市、县（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的审计试点，指南平市开展乡镇党政领导干部审计试点，对平潭综合实验区开展海洋资源专项审计。

（五）加强民生审计。一是建立精准扶贫审计长效机制。组织开展 66 个县精准扶贫和“涉农资金最后一公里”审计，推动扶贫政策落实和资金安全使用。二是按照审计署统一部署，持续开展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三是对 6 个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开展竣工决算审计。四是开展省本级社保基金筹集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六）加大企业和金融审计力度。开展 18 户省属国有企业集团提质增效专项审计调查；对 3 家省属地方金融机构开展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实体经济发展情况审计调查；完成 3 个国外贷援款项目公证审计任务。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6,56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2.23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62.01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129.8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0.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1.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26.36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60.46	本年支出合计	7,163.6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83.43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1,170.25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721.05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013.18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3.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780.22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701.5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12.9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078.69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89.18
		经营结余	
合计	8,943.89	合计	8,943.89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6,760.46	6,568.63		62.01			129.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6.82	5,357.94					128.8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8.45	88.4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8.45	88.45					
	20108	审计事务		5,398.37	5,269.49					128.88
	2010801	行政运行		3,450.40	3,450.40					
	2010804	审计业务		783.03	783.03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392.51	392.51					
	2010850	事业运行		643.55	643.55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28.88						12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538.25	538.25					

	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1.51	521.5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06	105.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2	12.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93	403.93				
20808	抚恤	16.74	16.7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4	16.7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0.84	28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84	28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99	26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5	1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60	39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60	39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55	296.55				
2210202	提租补贴	95.05	95.05				
229	其他支出	62.95		62.01			0.94
22999	其他支出	62.95		62.01			0.94
2299901	其他支出	62.95		62.01			0.94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163.68	5,839.19	1,32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2.23	4,617.75	1,324.4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6.87		86.8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6.87		86.87		
20108	审计事务	5,855.36	4,617.75	1,237.61		
2010801	行政运行	3,471.46	3,471.46			
2010804	审计业务	876.98		876.98		
2010805	审计管理	3.14		3.14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64.78		164.78		
2010850	事业运行	659.11	659.11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679.89	487.18	19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4	522.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90	505.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12	106.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16	13.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40	385.4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2	1.22			
20808	抚恤	16.74	16.7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4	16.7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0.84	28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84	28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99	26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5	1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60	39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60	39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55	296.55			
2210202	提租补贴	95.05	95.05			
229	其他支出	26.36	26.36			
22999	其他支出	26.36	26.36			
2299901	其他支出	26.36	26.3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6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55.68	5,755.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5	522.6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0.84	280.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1.60	391.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68.63	本年支出合计	6,950.77	6,950.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84.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02.09	1,202.0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84.23	基本支出结转	212.91	212.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89.18	989.18	

总计	8,152.86	总计	8,152.86	8,152.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
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6,950.77	5,812.78	1,137.9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6.87		86.87
2010801			行政运行	3,471.46	3,471.46	
2010804			审计业务	876.98		876.98
2010805			审计管理	3.14		3.14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64.78		164.78
2010850			事业运行	659.11	659.11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93.34	487.12	6.2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6.12	106.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16	13.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40	385.4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	1.22	1.22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4	16.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99	263.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85	1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55	296.55	
2210202			提租补贴	95.05	95.0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6,950.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1.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6.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89
309	基本建设支出	45.4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98.29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5,812.78	4,890.70	922.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1.81	4,061.81	
30101	基本工资	1,061.22	1,061.22	
30102	津贴补贴	851.36	851.36	
30103	奖金	831.72	831.72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6.61	326.6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96.71	196.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459.53	459.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8	10.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4.47	324.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45		918.45

30201	办公费	70.44		70.44
30202	印刷费	3.01		3.0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52		2.52
30206	电费	92.40		92.40
30207	邮电费	12.34		12.3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46		90.46
30211	差旅费	22.18		22.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3.92		43.9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98		2.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1		0.5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9.12		19.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30		70.30
30228	工会经费	53.35		53.3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6		22.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8.09		178.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97		23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89	828.89	
30301	离休费	47.34	47.34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4.29	54.29	
30305	生活补助	5.32	5.3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1.41	1.41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439.60	439.60	
30312	提租补贴	99.09	99.09	
30313	购房补贴			
30314	采暖补贴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1.84	181.84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3		3.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3		3.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0	产权参股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60		0.6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403	财政贴息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贷款转贷			
39999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904.77
（一）支出合计	2	25.04	（一）行政单位	23	882.47
1. 因公出国（境）费	3	1.67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2.3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2.86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2.86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10
3. 公务接待费	7	0.51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0.51	2. 一般公务用车	29	1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1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 其他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1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1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0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8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60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 08 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审计厅（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行次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行次	总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1,078.85	1,078.85	1,078.85				544.05	544.05	544.05			
货物	2	469.51	469.51	469.51				125.08	125.08	125.08			
工程	3												
服务	4	609.34	609.34	609.34				418.96	418.96	418.96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省审计厅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2,183.43万元，本年收入6,760.46万元，本年支出7,163.6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780.22万元。

(一) 2017年收入6,760.46万元，比2016年决算数减少618.01万元，下降8.38%，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6,568.63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00万元。

2. 事业收入62.01万元。

3. 其他收入129.82万元。

(二) 2017年支出7,163.68万元，比2016年决算数增加408.47万元，增长6.0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839.1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899.42万元，公用支出939.77万元。

2. 项目支出1,324.4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95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6.78万元，增长4.1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支出3471.4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1.39万元，增长6.16%。主要原因是厅机关和厅属参照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审计举报中心）的在职人员调资工资支出增加。

（二）审计业务支出 876.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7.53 万元，下降 6.16%。主要原因是收支分类预算科目调整，原该科目列支的全省性审计项目、专项审计调查项目审计支出，变更为其他科目列支。

（三）审计管理支出 3.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2.18%。主要原因是高级审计师评审费用减少。

（四）信息化建设支出 164.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1.58 万元，下降 35.72%。主要原因是省发改委立项的审计信息化建设项目结算支出减少。

（五）事业运行支出 659.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07 万元，增长 30.77%。主要原因是清算以前年度基本养老保险金个人部分，厅属事业单位事业运行支出增加。

（六）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93.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01 万元，增长 49.35%。主要原因是经费列支渠道调整，全省性审计项目、专项审计调查项目审计支出调整为该科目列支。

（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106.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在转退人员变动所致。

（八）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3.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22 万元，下降 38.45%。主要原因是所属事业单位退

休人员工资全部转由社保发放。

(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19 万元,增长 10.05%。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后基本养老保险费缴交基数增大,支出增加。

(十)死亡抚恤支出 16.74 万元,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抚恤金及丧葬补助等支出。

(十一)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63.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02 万元,增长 5.1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后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费缴交基数加大,支出增加。

(十二)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9 万元,下降 7.11%。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按规定缴交的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费等支出减少。

(十三)住房公积金支出 296.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4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调资后厅机关和厅属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基数重新核定调整增加支出。

(十四)提租补贴支出 95.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3 万元,增长 4.54%。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十五)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6.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3.29 万元,下降 62.26%。主要原因是福建省联网审计系统建设项目完工,项目建设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1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90.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22.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5.04 万元，同比下降 59.94%。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1.67 万元，主要用于赴港参加活动。2017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与 2016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 92.46%，主要是 2017 年仅 1 人前往香港考察。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86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0 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22.8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与 2016 年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下降 40.48%，主要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车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下降。

（三）公务接待费 0.51 万元。主要用于审计系统来闽调研、交流、指导审计工作，以及本省市县（区）相关单位沟通、反馈审计情况等方面的公务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8 批次、接待总人数 60 人次。与 2016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73.71%，主要是：我厅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从严从俭控制公务接待活动。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17 年福建省审计厅共开展 4 个项目绩效监控，分别是审计业务经费（含公证审计等中央项目）项目、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补助项目、设备购置及维护费项目、其他用结余结转和其他收入安排的专项资金，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182.2 万元。

共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4 个，分别是审计业务经费（含公证审计等中央项目）项目、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补助项目、设备购置及维护费项目、其他用结余结转和其他收入安排的专项资金，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182.2 万元。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7年度部门业务费和其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福建省审计厅	专项名称:	审计业务经费(含公证审计等中央项目)				单位:	万元
预算金额	1371.62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1371.62	100%	1356.02	98.86%	15.6	1.14%	
目标完成情况	2017年我厅共审计(调查)64个项目,共查出违规问题金额2.49亿元。通过审计,为国家增收节支7.28亿元,其中,已上交财政3538万元,已减少财政拨款或补贴5.05亿元,已归还原渠道资金1.88亿元,审计后挽回(避免)损失5.2亿元,核减投资额2.35亿元。2017年共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85篇;提交审计专题报告、综合性报告和简报共78篇,其中,被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批示、采用56篇次,占71.79%。向被审计单位或有关单位提出审计建议184条,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制定整改措施110项,建立健全规章制度26项。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我厅为实施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经济责任审计、政策跟踪审计、政府投资审计、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及其他审计等各类审计项目所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差旅费等费用。在年初我厅就对计划确定的每个审计项目进行工作量测算,明确项目进点、撤点、审核、审理、报告具体时间,制定下发《2017年度审计项目进度和经费测算表》,要求每个项目都要在规定的时限和预算经费内完成,并纳入机关效能考核。在实际运行中所有审计项目严格执行《福建省审计厅财务管理办法》、《福建省审计厅审计外勤经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无出现违规行为。							
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受审计资源所限,审计覆盖面不够,与审计全覆盖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审计任务重与审计力量不足矛盾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审计资源整合、审计力量统筹力度仍需加强;三是审计成果提炼和综合开发利用以及服务党委政府决策参考等方面,还有比较大的提升空间。							
相关意见建议	一是扎实有序推进审计全覆盖,从不同审计领域深入探索实现路径;二是进一步优化评价指标体系,加强项目管理,加快项目支出进度;三是增加审计业务专项经费的预算安排,保证最大限度地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保障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7年度部门业务费和其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福建省审计厅	专项名称:	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补助				单位:	万元
预算金额	1390.39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1390.39	100%	1390.39	100%	0		
目标完成情况	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补助经费对保证我省基层审计机关完成全省统一组织审计项目发挥了重要作用,围绕服务财政改革推进财政审计大格局,聚焦财政改革和重点资金,统一部署全省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工作,实行省市县三级联动,对加强全省财政管理,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和配置效率提出建议。加强投资审计,持续开展高速公路建设跟踪审计和竣工决算审计。开展6家地方金融机构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审计调查,防范信贷资金“脱实向虚”。精准扶贫和涉农资金“最后一公里”审计等围绕服务民生权益深化民生审计的项目为政府解决民生问题提供决策依据和为维护人民群众利益当好坚强卫士。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各市、县开展全省统一组织实施的审计项目所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差旅费等费用。按照省财政及时下达项目经费预算的要求,2017年我厅对该专项补助经费及时提出分配意见,以《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审计厅关于提前下达2017年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补助经费的通知》(闽财行指[2016]111号)和《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审计厅关于下达2017年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补助经费的通知》(闽财行指[2017]18号)文件,经由省财政安排下达地方审计机关审计补助经费合计1390.39万元。补助经费按照审计机关数量、审计工作量大、审计机关实有人数以及经济发展状况等因素进行分配。在实际运行中所有审计项目严格执行《福建省审计厅审计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和各项经费开支管理等相关规定,坚持专款专用,无出现违规行为。							
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有限;二是个别县级审计机关仍采用手工记账方式,未全面实行会计电算化;三是由于审计任务重,部分县级审计机关未能定期组织开展经费使用情况检查。							
相关意见建议	一是增加省定统一组织项目审计经费的预算安排,保证最大限度地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保障各级审计机关顺利开展省定统一组织实施项目;二是对开展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并尽快落实到位;三是开展定期自查,对发现问题进行自查自纠,省厅也会加强检查督促。							

2017年度部门业务费和其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福建省审计厅	专项名称:	设备购置及维护费	单位:	万元		
预算金额	270.19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270.19	100%	173.2	64.10%	96.99	35.90%
目标完成情况	2017年我厅相关设备购置及维护费支出173.2万元，主要有办公设备购置62.49万元、信息网络设备购置31.87万元、维修费16.16万元、委托业务费38.1万元。设备购置及维护费支出项目，有效改善了我厅办公条件，为推动审计工作提供了良好的支撑环境。同时，也进一步推进了我厅软件正版化工作，并在省直单位评比中获得好评。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设备购置及维护费为经常性专项业务费，主要用于我厅办公设备购置及维护方面的支出。设备购置及维护费在年度预算编报时一同编制上报。2017年省财政厅批复我厅设备购置及维护费预算金额为270.19万元。在信息化设备及信息系统等相关采购过程中，我厅严格遵守《福建省省级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严格按照《福建省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和《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预算标准的通知》（闽财资〔2013〕27号）要求，通过网上竞价、公开招标等采购方式实施采购，采购过程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规范要求进行，未发生违反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采购各环节所耗时间较长，与各个环节相关人员沟通协调花费较多时间，影响了采购的及时性；二是应用信息化手段加强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提升。						
相关意见建议	一是缩短采购各个环节办理时限，提高采购效率；二是加强采购具体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与省采购管理部门沟通交流；三是加强与兄弟单位的沟通联系，学习先进经验做法，提高管理水平。						

2017年度部门业务费和其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福建省审计厅	专项名称:	其他用结余结转和其他收入安排	单位:	万元		
预算金额	150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150	100%	150	100%	0	
目标完成情况	省联网审计系统建设，主要是归集我省地方各级财政收支（含地方税收征管）、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扶贫工作、社会保障（包含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住房保障）等行业相关电子数据，完善兴业银行审计数据分析平台，建设农信社系统（农商行）审计数据分析平台，建设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数据分析平台，为审计业务、审计管理提供有效支持。2017年我厅省重点建设项目完成了福州至永泰、沈海复线天宝至平和、平和至诏安等高速公路和泉州跨海大桥建设跟踪审计和竣工决算审计等项目，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有力促进投资项目的管理和建筑秩序的规范。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我厅省联网审计系统建设项目尾款支出和我省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发生的业务经费支出。省联网审计系统建设经费和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经费用结余结转资金安排，同年度预算一同编制一同批复。2017年省财政厅批复我厅省重点建设项目审计建设、省联网审计系统经费结余结转资金预算为150万元。在实际运行中所有经费支出严格执行《福建省审计厅财务管理办法》、《福建省审计厅审计外勤经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无出现违规行为。						
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联网审计系统建设有的采购环节耗时间较长，与各个环节相关人员沟通协调花费较多时间，影响了采购的及时性；二是受审计资源所限，重点建设项目的跟踪审计覆盖面不够。						
相关意见建议	一是加强采购具体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与省采购管理部门沟通交流；二是开展金审工程三期项目建设，大力推动大数据应用，建设全省审计对象数据库，加强重点领域、重要环节、重要部门的数据库建设。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4.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8.84%，主要是：“三公”经费、差旅费、党建工作费用支出略有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78.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9.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9.3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